

◎ 女儿轻叩红楼之门
◎ 母亲深情解读个中况味
◎ 母女二人同读《红楼梦》
◎ 用心记录所感所思

我们一起 读红楼

上

一个书香家庭的经典阅读之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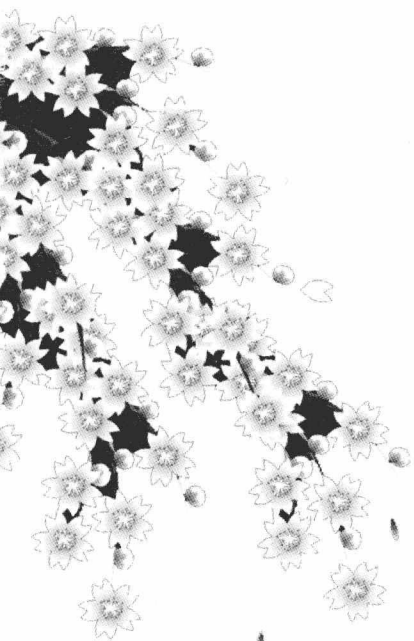
崔思遥 李美瑛 / 著

济南出版社

我们一起 读红楼^上

一个书香家庭的经典阅读之旅

崔思遥 李美瑛 / 著



济南出版社

有爱 有书 有幸福

崔 斌

女儿思遥和爱人共赏《红楼梦》的文章由济南出版社结集出版，这是一件最让我感到幸福和骄傲的事情！

从小学到高中，女儿一直勤奋好学，成绩优秀，是我们眼中的好孩子，老师、同学眼中的好学生。女儿兴趣广泛，尤爱阅读和写作，在各类报刊上发表过数十篇文章，还是《中学生读写》杂志的专栏作家。高考前夕，她以优异的成绩通过某重点高校的自主招生，一只脚提前踏进了名校之门，按其平时成绩，高考正常发挥即可如愿以偿。然而命运爱捉弄人，高考的意外失利让她与这所重点院校失之交臂。失望、失落、委屈、愧疚，泪水夺眶而出，女儿的哭声至今犹在我耳畔。

带着高考的失意，女儿走进大学校园，开始了新的生活。知女莫若父，我非常担心她的心态。事实证明，这种担心并非多余。一向独立的她每天晚上都要打电话，周末经常回家，情绪时常烦躁，对大学生活明显不适应。女儿寒假回来，接受了爱人的建议，一起重读最爱的《红楼梦》，并相约读一回写一篇点评。当时我将信将疑，这对于爱人来说没有问题，但是女儿能做到吗？8个月后，当女儿兴奋地宣布已经读完《红楼梦》并且完成120篇点评时，我着实感到震惊！回想起来，正是那段时间，女儿的变化很大，她不再频繁回家，心态平和了很多，人也快乐了很多。我想这应该归功于阅读和写作带来的力量，她从书中感受着人物的悲欢离合，洞察着贾府的荣辱变迁，体味着生活的千姿百态，汲取着丰富的心灵给养……视野的开阔、境界的提升以及精神的富足慢慢使她从高考失利的阴影中走出来，重新审视自己的人生。

无论在学校还是家里，甚至外出旅游，女儿始终有每天阅读的好习惯。在刚结束的大二下学期她就阅读了《洗澡》《人生》《蝇王》《挪威的森林》《舞！舞！舞！》《白夜行》《幻夜》《解忧杂货店》《基督山伯爵》等10余部



长篇巨作，阅读量达 300 多万字。当许多大学生沉迷于网络游戏，或忙着刷微博、聊八卦、上网购物时，女儿能摒弃浮躁，静心阅读，在我看来的确难能可贵。阅读提高了女儿的理解和思考能力，使她更加知书达礼，气质温婉，于单纯中透着深刻睿智。不久前，她发微信和妈妈交流阅读体会：“最近读完了《人生》《洗澡》《挪威的森林》《蝇王》《舞！舞！舞！》，等于把中国现当代文学、日本文学、欧洲文学结合在一起，我发现不同地域和文化的影响造就的文学风格大相径庭。中国文学如同写实画，但在板板正中尚有一些诙谐；日本文学很符合这个民族的价值取向，想象丰富却有些畸形，读之让人压抑但也着迷；欧美文学则带有一层浪漫主义色彩，像《蝇王》这种荒岛文学，也能激励人们解放天性，挑战一切。无论哪一种文学，都让我沉迷其中，欲罢不能。”女儿的评价正确与否姑且不论，仅是这些阅读带给她的思考就对她的成长大有裨益。

女儿能有阅读、写作的好习惯，最应感谢的是爱人，正是她自己多年的阅读和写作习惯深深地影响了女儿，才有了今天这本书的问世。生活中，爱人给我的最大感受就是勤奋和快乐。作为中学教师，她是勤奋的，爱岗敬业，教学严谨，以其智慧、学识和修养赢得了一届又一届学生的喜爱，并荣获“济南名师”之殊荣；作为母亲，她是勤奋的，为培养教育女儿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作为妻子，她是勤奋的，各种家务无所不能，“纤尘不染”是所有来过我家的人给出的一致评价。除此之外，她最勤奋的地方是在阅读和写作上，它们是她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她几乎每天都会读书、写作，她常感叹时间太少，要读的好书读不完，要写的东西写不完。从 2008 年开通博客以来，7 年时间里她写出了 200 多万字的文章，出版过三部专著。作家周国平说阅读属于三种目的，一是为了实用，二是为了消遣，三是为了精神生活的真心阅读。我认为爱人的阅读属于第三种，她把阅读作为最好的享受，在阅读中感受精神的充实愉悦，内心也因此更加宁静丰富。面对生活，她豁达乐观，淡泊名利，知性温柔，浑身充满正能量，幸福指数颇高。

《我们一起读红楼》的出版，是对女儿和爱人多年来坚持阅读和写作的褒奖。唯愿她们一如既往，在书山文海中继续快乐前行，同时也祝福她们，因为阅读和写作，每天心中都能开出一朵花来。

2015 年 7 月 20 日于泉城济南

目 录

读红楼的人不许掉眼泪	001		
满纸荒唐言	002	003	谁解曹公其中味
冷眼看兴衰	005	006	丫鬟娇杏之侥幸
贾府初印象	007	008	黛玉离乡进贾府
一案见世态	010	011	相时而动贾雨村
痴情根难易	013	014	谜一样的第五回
刘姥姥入府	019	020	叹小人物之辛酸
同是风流人	022	023	宝黛钗心病难医
心中自明了	025	026	黛玉的尖酸刻薄
打架之风波	028	029	我的眼里只有你
谜一样的人	031	032	背靠大树好乘凉
精明的凤姐	033	034	凤姐之善解人意
冤家风流案	036	037	知人知面不知心
可卿之忠言	039	040	画梁春尽落香尘
无须他人言	042	043	争强好胜的凤姐
情主与淫主	045	046	都只为风月情浓



繁华如烟火	048	049	不容错过的细节
神游大观园	051	052	元春的悲哀
爱之深方责之切	053	054	心细如发薛宝钗
贴心花袭人	056	057	宝玉的心之所属
敢爱又敢恨	059	060	我为的是我的心
机智的平儿	063	064	左右逢源的平儿
谈禅即言情	066	067	言为心声言必应
宝黛品西厢	069	070	感同身受情之至
闲看小人物	072	073	人微言轻透冷暖
夹缝中做人	075	076	兄弟同根不同性
嘴甜的宝玉	077	078	从来怨也都是亲
心细如宝钗	079	080	玲珑多面薛宝钗
呆薛蟠行令	082	083	黛玉的机智幽默
二玉诉衷情	085	086	凤辣子之热辣辣
另一面宝玉	087	088	宝玉的偏僻乖张
撕扇买一笑	090	091	俏晴雯撕扇一笑
金钏之投井	092	093	冷言一句三春寒
宝玉受笞挞	095	096	可怜天下父母心
眼中只有你	098	099	钗黛探视显真性
宝黛受挑战	101	102	隔代相看两不厌
情定梨香院	104	105	人间自是有情痴
海棠社作诗	107	108	不羡神仙羡大观
藕香榭蟹宴	109	110	情人眼里出西施
同是有心人	112	113	怜香惜玉的宝玉
刘姥姥自嘲	114	115	将娱乐进行到底
妙玉之雅俗	118	119	耐人琢磨的妙玉
黛钗之较量	121	122	蘅芜潇湘并芬芳
际遇两重天	124	125	多情公子祭芳魂
三女一台戏	126	127	忍气吞声的平儿

黛玉的心事	129	130	闲制秋窗风雨夕
烈女之鸳鸯	131	132	十恶不赦的贾赦
湘莲之骨气	134	135	罪有应得呆霸王
香菱的不凡	137	138	功夫不负有心人
群芳之荟萃	140	141	钗黛闲谈读书观
谁解红梅意	143	144	超级男闺蜜宝玉
讨巧的丫鬟	146	147	贾宝玉的女儿经
勇晴雯补裘	149	150	嘴巴抹蜜的凤姐
贵族的走场	151	152	一件慧纹耐琢磨
精明皆糊涂	153	154	强作笑话的凤姐
带刺的玫瑰	156	157	令人心痛的亲情
奇怪的角色	159	160	甄贾宝玉迷人眼
试出来的情	162	164	薛姨妈情辞试黛玉
宝玉式情爱	166	167	讨人厌的婆子们
乏力的改革	169	170	狠毒食子的女人
赵姨娘之错	172	173	如见如闻跃于纸

读红楼的人不许掉眼泪

李美瑛

有一个地方很远很远
那里有情有义有奇缘
水做的女儿玉洁冰清
泥做的男儿也有痴恋
大观园里的阴晴圆缺
那么虚,那么幻
曲儿缓缓唱,梦儿缓缓醒
大观园里的离合悲欢
那么忧,那么叹
写红楼的人不许掉眼泪

有一个地方很远很远
那里有一生最深的眷恋
女娲的后代生生不息
亘古的爱情恒久缠绵
大观园里的阴晴圆缺
那么虚,那么幻
你近在咫尺又远在天边
大观园里的离合悲欢
那么忧,那么叹
读红楼的人不许掉眼泪





第一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扫码读原著

轻叩红楼 崔思遥

满纸荒唐言

众所周知，曹雪芹的《红楼梦》堪称四大名著之首，其魅力之独特是其他古典小说无法比拟的。这种魅力贯穿全书，阅读第一回，就让人深深感受到它的玄妙魅力。

第一回的魅力就在于作者的“满纸荒唐言”。此荒唐非彼荒唐，此荒唐不会令人见笑，反倒让读者更加钦佩作者的想象力以及在暗中铺设线索之精妙。这一回的“荒唐言”是整个故事的序幕，看似荒唐，道出的却是真实。

作者以一僧一道作为类似于旁白的角色，并以“女娲补天”的神话故事引出顽石，一开始就给人一种浪漫魔幻之感。一僧一道的傻傻痴痴以及会说话的顽石，进一步渲染了这种荒唐的色彩。

顽石在青埂峰下与空空道人相遇，因此变得通灵。它身刻一段凡尘经历，后被空空道人抄录传世，这就是后面贾府一系列故事的来源。故事的开始就是荒唐的，作者借此隐喻自己所写故事本身亦幻亦虚，如梦一场，大可不必当真。正如作者自叙之诗：“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透过这首诗我们便可知道，故事是荒唐的，也是悲凉的。

这一回，小说中两个极为重要的线索人物——甄士隐和贾雨村也登场了。曹雪芹在设计人物名字时独具匠心，多采用谐音手法，像甄士隐谐音“真事隐”，贾雨村谐音“假语村言”，他们是隐含在全书中的线索人物，也体现了故事是荒唐的。因是荒唐之事，所以借通灵之说将真事隐去，既将真事隐去，便用假语村言来讲故事。既如此，这段凡尘往事怎能不荒唐呢？

甄士隐所做之梦更为荒唐，一僧一道携一通灵宝玉下至凡尘游历，使之经历一段不同流俗的风流韵事。而这段风流韵事又源于三生石畔的绛珠仙草为报神瑛侍者的灌溉之恩，所以她才决定下凡以泪相还，这就已然将故事的感情基调定位为悲剧。

开篇源于幻境，本就荒唐，在作者看来，整个故事是用“满纸荒唐言”写成的。而甄士隐的出家更说明作者认为这尘世本就是虚幻的，来去皆空，荒唐如梦。作者以此拉开整部小说的帷幕，向读者慢慢揭开这个荒唐故事的本质。

解味红楼

李美瑛

谁解曹公其中味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读第一回，读者大都会对这首诗有深刻印象。

“谁解其中味？”作为一部百科全书式的经典之作，《红楼梦》就像一桌满汉全席，千般滋味尽在其中。“一千个读者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自然，一千个读者心中也会有一千种阅读“红楼”的感觉。

开卷第一回，字里行间，感受到的是作者深深的隐痛和无奈。曹雪芹郑重声明，这本书是“因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之说，撰此《石头记》一书也。故曰‘甄士隐’云云”。接下来，他还再三解释，小说不过是写了几个碌碌风尘中的异样女子，或情或痴，或小才微善，并没有什么治国安邦之能，甚至具体年代也无从可考，只是供市井闲人茶余饭后的消遣罢了。

曹雪芹为什么要“婆婆妈妈”地强调这些呢？有难言之隐！众所周知，“文字狱”不是清代的特产，但“文字狱”在清代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清代统治者面对如此广袤的大好河山，唯恐汉人不服，江山不稳，于是在思想上对汉人进行强化统一，大兴“文字狱”，一时间人心惶惶。“清风明月”本是千百年来入诗入文的家常汉字，但彼时却可能给人带来杀身之祸，甚至造成家破人亡的惨剧。“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只为稻粱谋。”龚自珍这句诗道出了许多文人的心声。莫说那时曹家已败落，即便在其鼎盛之时，估计曹



雪芹也不可能冒天下之大不韪。既然无法畅所欲言，直抒胸臆，他便选择了曲折隐晦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情感、思想。

了解曹雪芹是在这样一种时代背景下创作的，就能理解为什么一部现实主义作品，第一回却有那么多让人费解的“假语村言”，有那么古怪的僧、道以及他们的满口“荒唐言”；有那么多看似真实的行为，作者却偏赋予它们“梦”“幻”的字眼……

曹雪芹用“女娲补天”和“木石前盟”两个神话做引子，为塑造贾宝玉的性格和描写宝黛的爱情故事笼上一层朦胧的浪漫色彩。阅读时值得注意的是，女娲炼石的地点——大荒山无稽崖，这里运用了《红楼梦》中最常见的谐音手法，它告诉读者，这个神话是“太荒唐（大荒山）”的“无稽之谈（无稽崖）”。那块补天剩下的石头，被女娲扔在青埂（情根）峰下，寓意它是个情种，乃多情之物。这块“无材不堪入选”“自怨自叹”的顽石，就是后来宝玉随身佩戴的那块“通灵宝玉”，它对贾宝玉的叛逆性格有鲜明的隐喻作用：一方面暗示宝玉无“补天”之才，是不符合封建社会要求的“蠢物”；另一方面也暗示他生来便具有顽石一样的“顽劣”，难为世俗改变。

接下来，作者为了对小说主线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做铺垫和交代，又写了“木石前盟”的神话。在西方灵河畔的三生石上，有一株纤弱的绛珠仙草，它得到赤瑕宫神瑛侍者的甘露灌溉，脱去草胎化为人形，修成女体。这神瑛侍者便是贾宝玉的前生，绛珠仙草是林黛玉的前生。绛珠仙草为了报答神瑛侍者的灌溉之恩，于是跟随神瑛侍者一同下到凡间，“但把我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也偿还过得他了”。正因有三生石畔这段前世姻缘，所以后来林黛玉初见贾宝玉时才会“好生奇怪，倒像在哪里见过一般”，而贾宝玉也觉得“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林黛玉爱哭，小说第三回也曾写到“只怕他的病一生也不能好的了。若要好时，除非从此以后总不许见哭声”，还有还泪之说，乃至最后她泪尽而死，等等，都是对这一神话故事的照应。

文以载道，文学从来就不单是文学自家的事，它和时代息息相关。正因为如此，中国古代小说的发展经历了尤为曲折艰难的发展过程。“字字看来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寻常。”生活潦倒，贫病交加，曹雪芹在这样的困苦中，以超越常人的顽强毅力，于悼红轩披阅十载，增删五次。他的《红楼梦》，将中国古典小说的创作推向最高峰。

第二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扫码读原著

轻叩红楼 崔思遥

冷眼看兴衰

第二回，又一个极为重要的人物出现了，那便是冷子兴。冷子兴是一个冷眼旁观人，他以旁人的视角来看荣、宁二府的人事及兴衰，加之贾雨村些许的精辟之语，把整个故事的大体走向展现给读者。作者巧妙地借旁人之语，铺设了或明或暗的线索，这一点极为精妙。

因是以旁人之眼来看，所以本回一开头便有诗云：“一局输赢料不真，香销茶尽尚逡巡。欲知目下兴衰兆，须问旁观冷眼人。”作者在告诉读者，从旁人言语就可以知道故事的结局，这是曹雪芹善用的伏笔。

从冷子兴的话语中，贾宝玉、林黛玉等主要人物首次进入读者的视线。在此有一个小细节，那就是贾雨村走到庙宇前看到的那副对联：身后有余忘缩手，眼前无路想回头。这不是随便一写，而是作者埋下的一个伏笔，在暗示故事的结局。这在冷子兴接下来的言语中也有进一步的解释和印证。

冷子兴的话大致分三部分，以此说明荣、宁二府由盛转衰的必然趋势。第一部分，他说荣、宁二府“如今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费用，又不能将就省俭，如今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很明显，是在说这贾府如今缺少统领大局之人，一个个只顾享受荣华富贵，极不节俭。这是荣、宁二府由盛转衰最重要的一个原因。第二部分，他说荣、宁二府的儿孙一代不如一代，男子大多自小就不争气，不好好读书，很难带动整个大家族的发展。第三部分，他说贾府有个不同凡俗的公子，那就是贾宝玉，他出生时口衔着玉，长大后时常有古怪之谈，而且只愿和女子相处，是个情种，这孩子有不为人知的能



力。贾雨村听了冷子兴的介绍后分析，这个贾宝玉的确不同凡响，也许会改变整个家族的命运。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本回跟随冷子兴，读者对贾府人事便可略知一二，有个大致的了解。

解味红楼 李美瑛

丫鬟娇杏之侥幸

娇杏是甄士隐家的丫鬟，按常理，她的人生注定处于社会底层。“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这样的话出自薛宝钗之口是适宜的，因为她出身名门，家世显赫。对娇杏而言，飞上枝头变凤凰，这样的愿望在她遇见贾雨村之前也只能在梦里出现。

然而，造化弄人，生活有时也不按常规出牌。一天，娇杏无意中发现窗内好像有人在看她，她猜测此人可能就是老爷常说的什么贾雨村，出于好奇，不免回头看了几眼。看人者无心，哪料被看者却有意了。贾雨村狂喜不已，自作多情起来。想来也能理解，贾雨村赶考途中没了盘缠，寄身葫芦庙中，正值人生的落魄之时。“仪容不俗”“眉目清明”的娇杏三次回眸，给了他一份自以为是的自信和独在异乡的暖意，他觉得茫茫人海中娇杏能够慧眼识英雄，是他红尘中的红颜知己。

人在困顿中感受到的温暖往往更入心难忘，因此贾雨村成为新太爷重返故地后，不忘旧情，纳娇杏为二房，让她不再做人下人。没想到后来好事成双，一年后，娇杏生下一子；又半载，大房病逝，娇杏顺理成章被扶正，成为大奶奶。

“偶因一着错，便为人上人。”娇杏者，侥幸也。曹雪芹给这个丫鬟起这个名字，又用这两句诗来评价她很恰当。“丫鬟身子小姐命”，这是娇杏的人生万幸。想想她服侍过的甄家唯一的小姐甄英莲，那是个典型的“小姐身子丫鬟命”。英莲年幼被拐，长大后被卖，又被呆霸王薛蟠霸占为妾，成为后来的香菱，命途多舛，受尽磨难。甄英莲的遭遇，真的应该怜惜。

“人生真是古怪，真是变化无常啊。无论是害您或者救您，只消一点点小事。”古今同体，中外同心，娇杏和英莲两个女子天壤之别的命运，让人很容易想到法国作家莫泊桑在《项链》中的这句话。

第三回 贾雨村夤缘复旧职 林黛玉抛父进京都



扫码读原著

轻叩红楼 崔思遥

贾府初印象

这一回最妙之处莫过于通过林黛玉进贾府一事，透过她的眼睛观察每个人及其丰富的内心活动，从而揭示了形形色色人物的性格特点。

贾母、邢夫人、王夫人、李纨之后，出现在林黛玉眼中的重要人物是迎春、探春和惜春。书中用在这三个姐妹身上的笔墨并不多，然而，虽只有寥寥几句，却都是点睛之笔，把三人的性格特点表现得很到位。先说迎春：“肌肤微丰，合中身材，腮凝新荔，鼻腻鹅脂，温柔沉默，观之可亲。”由此可看出她生性沉默寡言，她的温柔似乎更偏向于懦弱，而不是真正的脾气温和，易受人欺负。再说探春：“削肩细腰，长挑身材，鸭蛋脸面，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文彩精华，见之忘俗。”在黛玉眼中，探春充满活力，神采飞扬，极具大家闺秀之风范，又说“见之忘俗”，说明黛玉打心底对探春十分喜欢与欣赏。探春身上所具有的气质正是黛玉所不具备的，黛玉是一种病态美，而探春则是健康美，探春可以说是她向往的人物。对于惜春，书中只是一笔带过，说还是小孩子。

王熙凤的出场令黛玉眼前一亮，无论是她的穿着打扮，还是她的言谈举止，都与他人截然不同。只闻其声、未见其人时，黛玉觉得此人无礼不守规矩，性格太过泼辣。王熙凤出现在黛玉面前后，则又大不相同，但见她仪表不俗，雍容华贵，恍若神仙妃子，又说她“一双丹凤三角眼，两弯柳叶吊梢眉，身量苗条，体格风骚，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启笑先闻”。通过黛玉的眼睛，表现了她的精明干练，豪爽直率。林黛玉对王熙凤的感觉是复杂的，



一方面王熙凤的热情使她减少了初来乍到的恐惧和感伤，一方面她又有些惧怕王熙凤泼辣有心机的性格，所以总以微笑去回应。

宝黛相见不必多说，是这回最精彩的一段。与林黛玉之前耳闻的“混世魔王”大相径庭，在她眼中，贾宝玉风流倜傥，是一个面容姣好的美男子。人之常情，见到宝玉，黛玉的心是有所悸动的。况他俩又有木石前盟，所以第一次相见，黛玉对宝玉就感到颇为亲切，充满好感，觉得他异于凡人。从宝玉含笑的眼睛和话语中，她感到进入荣府后宝玉是带给她真正温暖感觉的人，是可靠之人。

透过林黛玉的眼睛，读者可以初步了解小说中这些人物，而这些人物的性格特征也决定了他们日后各自的命运。

解味红楼 李美瑛

黛玉离乡进贾府

远在扬州的林黛玉之所以进贾府，是源于母亲贾敏的去世。黛玉年小体弱，贾母“惜孤女”，于是决定把她接到身边。这一情节给绛珠仙草（黛玉前生）与神瑛侍者（宝玉前生）的人间重逢提供了充分的理由。

话说那日，弃舟登岸，走进贾府的林黛玉“步步留心，时时在意”，先后拜见了外祖母贾母、大舅母邢夫人、二舅母王夫人、李纨、迎春、探春、惜春、王熙凤等，唯独没有立即见到贾府的风云人物——贾宝玉。作者这样安排宝玉的出场，就是要突出他的与众不同。如果让宝玉和其他人同时出现在黛玉面前，会大大削弱他的光芒，也会削弱二人初见时那种惊心动魄的感觉。

宝玉的出场，是在黛玉和贾母闲聊读什么书时，丫鬟进来笑道：“宝玉来了！”就在黛玉心中疑惑“这个宝玉，不知是怎生个惫懒人物，懵懂顽童”时，一位年轻的公子已经出现在她面前。接下来是对宝玉的外貌描写，这是黛玉眼中的宝玉，他不是黛玉印象中大人们所说的“混世魔王”，在她看来，宝玉就是一个温柔多情的翩翩美少年！

“黛玉一见，便吃一大惊，心下想道：‘好生奇怪，倒像在那里见过一般，何等眼熟到如此！’”而宝玉看罢，因笑道：“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当贾母说宝玉胡说时，他解释道：“虽然未曾见过他，然我看着面善，心里就算是旧

相识，今日只作远别重逢，亦未为不可。”宝黛间这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正照应了第一回“木石前盟”的神话，他俩就是从天上到人间“远别重逢”的。

细心的读者也许会发现，在宝玉出场前，黛玉虽已在众人前亮相，但作者并没有描写她的外貌，只写了她的一些动作、语言及心理活动。黛玉的外貌，作者是通过宝玉的眼睛来写的，这才是作者心中要塑造的林黛玉，也是最符合作者审美价值观的林黛玉。

宝黛初会并不全是浪漫美好，黛玉一句“我没有那个。想来那玉是一件罕物，岂能人人有的”的大实话惹得宝玉“登时发作起痴狂病来，摘下那玉，就狠命摔去”。宝玉的叛逆性格在这里初露端倪，同时这也在暗示宝玉和黛玉“木石前盟”的爱情将遭遇薛宝钗“金玉良缘”的冲击。是夜，宝玉已睡，黛玉依旧在碧纱橱内伤心，淌泪抹眼的，书中这看似漫不经心的一笔，却呼应了第一回绛珠仙草的“还泪说”，巧妙而不露痕迹。

第三回除了宝黛相见的精彩，令人称道的还有王熙凤的出场。黛玉发现，在贾母面前，人人敛声屏气，大气不敢喘，可就在黛玉和贾母交谈一语未了时，后院突然传来放诞无礼的笑声，随笑声而来的还有一句话：“我来迟了，不曾迎接远客！”

未见其人，先闻其声，这一笑一语，显示了凤辣子王熙凤的独特登场以及她在贾府独特的地位。无论是按辈分还是按年龄，王熙凤都不是老大，贾母是老祖宗，邢夫人是她婆婆，王夫人是她姑姑，李纨是她嫂子，但由于有贾母的宠爱，她恃宠而骄，根本不把那些人放在眼里。

王熙凤八面玲珑，看人下菜碟，深得贾母喜爱。她知道黛玉是贾母心中除了宝玉之外的另一个宠儿，所以一见黛玉又是拉手又是夸赞，当然她也没忘了黛玉这次来是因为母亲去世，因此在赞美黛玉的同时，又以帕拭泪表达对贾敏病逝的悲伤。而当贾母责其又提伤心事时，她马上转悲为喜，情绪变化之快，令人咋舌。这样的情绪表现并不是发自真心，而只是做戏而已。

“妹妹几岁了？可也上过学？现吃什么药？在这里不要想家，想要什么吃的、什么玩的，只管告诉我；丫头老婆们不好了，也只管告诉我。”正常情况下，应该是一问一答，但王熙凤却自顾自问，根本不需要黛玉作答。她说在这里无论有什么事，都尽管告诉她，话语中传达出的信息是贾府的大权掌握在她手中。王熙凤其实并不是真正关心黛玉，其一言一行是做给贾母和别人看的。

王熙凤的出场，确有太多值得咂摸的地方。



第四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扫码读原著

轻叩红楼 崔思遥

一案见世态

第四回重点写了“呆霸王”薛蟠惹麻烦一事。透过薛蟠打死冯渊一案，可以洞察当时世态炎凉以及人与人之间复杂微妙的关系。看本回中几类人对此案的态度，便可了解作者所要表达的对当时社会的看法。

第一类，以薛蟠为代表的纨绔子弟。薛蟠属于上流社会的公子哥，不愁吃穿，整日过着糜烂生活，吃喝嫖赌，样样俱全，根本不在乎别人的安危愁苦。打死冯渊，对他毫无影响，因为冯渊在他眼里是下等人，根本不配他关心。生活在一个养尊处优的环境中，又人人骄纵，他形成的观念便是自己理所当然地高高在上。有钱就尽情挥霍，有乐就尽情享受，这就是薛蟠的生活信仰。

第二类，以薛姨妈、王夫人、贾政为代表的权贵。薛蟠惹事后，作为母亲的薛姨妈并未过多责备儿子，可见其溺爱纵容；王夫人听到贾雨村在暗中操作帮薛蟠将此事摆平，也便放了心；贾政则“公私冗杂，且素性潇洒，不以俗务为要，每公暇之时，不过看书着棋而已，余事多不介意”，更是不予过问，也不认为那是自己分内的事。这些权贵，为了自家人的利益，可以动用权力和钱财扫平障碍，保全自身，对小人物的生死非常冷漠。

第三类，以贾雨村和门子为代表的地方小官和市井小人物。这些人处于一种不高不低的位置，他们混在社会上都要倚仗权贵，但他们往往稍有权力就会得意忘形，甚至不用于正道。贾雨村得以当此小官靠的是贾政、林如海的关系，如不是靠这些极有权势的人提携，即使复职他也不会太称心如意。